

以改革推动复苏

东亚与太平洋地区经济半年报（2022 年 10 月）

- **2022 年东亚与太平洋地区发展中经济体大多实现增长反弹，但中国经济失去增长势头。**
 - 预计除中国以外的东亚与太平洋地区经济增速将从 2021 年的 2.6% 跃升至 2022 年的 5.3%。
 - 中国在本地区 23 个国家中的 GDP 占比为 86%，2022 年中国经济增速预计将从 2021 年的 8.1% 降至 2.8%。
 - 2022 年本地区整体经济增速预计将从 2021 年的 7.2% 降至 3.2%，主要是由于中国经济继去年强劲增长之后今年增速放缓。
- **本地区大多数国家的复苏是由以下因素推动：2021 年德尔塔病毒疫情之后私人消费回暖；全球对本地区出口的需求保持高位；财政和货币政策紧缩力度有限。**
 - 中国的新冠动态清零政策对工业和服务业生产、国内销售和出口造成扰动。
 - 马绍尔群岛、密克罗尼西亚和帕劳等国新冠疫情影响依然严重。
- **未来有三个因素可能威胁本地区实现包容性和可持续增长。**
 - 全球经济放缓可能抑制对本地区制造业产品和大宗商品出口的需求。
 - 其他国家通胀上升引发加息，导致本地区国家资本外流、汇率贬值，偿债负担加重。
 - 一些用来控制通胀和债务的措施加剧了食品、燃料和金融市场原本已经存在的扭曲。
- **当前旨在降低价格上涨对家庭和企业影响的政策导致价格信号扭曲，除非这些政策只是暂时性措施，否则会削弱长期增长前景。**
 - 通过补贴来控制食品和燃料价格虽然可以抑制通胀，但会扭曲消费者和生产者的选择。
 - 在没有更快经济增长或广泛资源动员的情况下，解决债务问题的措施可能会压制金融市场，并扭曲整个经济领域的储蓄和投资决策。
- **可以采取更高效的措施来纾解困难；如果同时配以对长期政策扭曲的改革，则可能促进增长。**
 - 通过收入转移支付提供支持比价格监管更可取，因为这不会扭曲选择并且可以针对最需要的人群。
 - 在食品方面，政府应当将重点从以稻米为中心的粮食安全转向营养安全，减少与大米相关的补贴和贸易壁垒，鼓励多样化营养食品的生产。
 - 在燃料方面，政策措施应当既有助于满足当下对可负担能源的迫切需求，又不牺牲能源安全和可持续性。鼓励可再生能源投资可以减少化石能源价格波动的影响，并有助于履行减排承诺。

- 在金融方面，当局需加强审慎措施，提高金融部门有效配置资源的能力。透明和及时地报告银行资产质量，有助于评估和化解因疫情期间的支持措施（如监管宽容和暂停还款）而引发的信贷错配风险。
- 近期的价格和利率冲击可能将本地区经济增长拉低 0.4 个百分点；低效的政策工具尽管可以减轻这些冲击对当前福利的影响，但要以牺牲更多增长为代价；而如果实行更高效的干预和更深入的改革（不仅限于上述三个领域，还包括服务业和要素市场），则甚至有可能抵消近期冲击对增长的影响。

表O1. GDP增长预测

			2022年4月的预测		2022年10月的预测	
	2020	2021	2022	2022	2023	
东亚与太平洋地区	1.2	7.2	5.0	3.2	4.6	
东亚与太平洋地区（中国除外）	-3.6	2.6	4.8	5.3	5.0	
东盟五国	-3.8	3.4	4.9	5.4	5.1	
太平洋岛国	-9.5	-3.3	2.9	5.3	5.7	
中国	2.2	8.1	5.0	2.8	4.5	
印度尼西亚	-2.1	3.7	5.1	5.1	5.1	
马来西亚	-5.5	3.1	5.5	6.4	4.2	
菲律宾	-9.5	5.7	5.7	6.5	5.8	
泰国	-6.2	1.5	2.9	3.1	4.1	
越南	2.9	2.6	5.3	7.2	6.7	
柬埔寨	-3.1	3.0	4.5	4.8	5.2	
老挝	0.5	2.5	3.8	2.5	3.8	
蒙古	-4.4	1.6	2.5	2.4	5.5	
缅甸	3.2	-18.0	1.0	3.0		
巴布亚新几内亚	-3.5	1.0	4.0	4.0	4.2	
东帝汶	-8.6	1.5	2.4	3.0	3.0	
帕劳	-9.7	-17.1	7.2	6.0	18.2	
斐济	-17.2	-4.1	6.3	12.6	7.8	
所罗门群岛	-3.4	-0.2	-2.9	-4.5	2.6	
图瓦卢	-4.9	0.3	3.5	3.0	3.5	
马绍尔群岛	-2.2	-2.5	3.0	1.5	2.2	
瓦努阿图	-5.4	0.5	2.0	2.2	3.4	
基里巴斯	-0.5	1.5	1.8	1.5	2.3	
汤加	0.5	-2.7	-1.6	-1.6	3.3	
萨摩亚	-3.1	-7.1	-0.3	-5.0	2.0	
密克罗尼西亚	-1.8	-3.2	0.4	-0.5	3.0	
瑙鲁	0.7	1.5	0.9	0.9	1.9	

来源：世界银行；世界银行职员的估算和预测。

注：以市场价格计算的GDP增长率。东盟五国包括印度尼西亚、泰国、菲律宾、马来西亚和越南。东帝汶的数值为非石油GDP增长率。以下国家的增长率对应财政年度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、帕劳和马绍尔群岛共和国（财年为10月1日至9月30日）；瑙鲁、萨摩亚和汤加（财年为7月1日至6月30日）。缅甸的增长率对应从10月到9月的财政年度。